**关于友好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回复**

区人大各位领导：

    第五代表团提出的“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区各类机动车辆不断增加，特别是一些电动轿车、三轮车、送外卖的摩托车不遵守交通规则，闯红灯、马路中间随意停车、转弯等现象比较严重，增加很多交通危险，建议区政府能够有针对性的加强交通管理，依法严管交通秩序，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的建议、意见，友好交警大队已收悉，针对提案内提出的建议、意见，现回复如下：

收到第五代表团的意见、建议后，大队长于鹏飞非常重视，立即召开了专题会议，研究制定解决治理措施。

一、加大对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不遵守交通法规乱穿马路、闯红灯、乱停乱放、逆向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结合上级工作部署，在每月逢五逢十及周末、节假日必开展交通秩序整治的情况下，还陆续开展了摩托车专项整治、酒驾毒驾专项整治、货运车辆专项整治、路口及路段行车秩序专项等交通秩序集中整治工作，有力的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秩序。

二、加大对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不遵守交通法律法规的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宣传力度和宣传教育。有效利用LED电子屏，宣传栏、展板及宣传单等广泛、深入宣传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不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对查处的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不遵守交通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进行曝光，教育广大群众从自身做起，为了自己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正确认识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违法驾车的危害，自觉提高道路交通安全意识，遵守交通法规。

三、结合省交警总队及市交警支队的各项交通秩序专项整治的工作部署及安排，深入推进集中整治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的开展，始终保持对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严管高压态势，全力预防和减少涉及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的道路交通事故，为我区创造有序、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在今后的工作中，友好交警大队在对待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的治理上，要始终做到：以动员部署为着力点，筑牢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责任线”； 以严查严处为着力点，筑牢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整治“管控线”；以宣传教育为着力点，筑牢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整治“保障线”。不断提高电动轿车、三轮车、摩托车驾驶者的守法意识。

                友好交警大队

               2019年9月19日